

徐州佳合食品有限公司
顺河镇（范庄、张口村）生态健康肉鸭养殖小区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9月21日，徐州佳合食品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公司顺河镇（范庄、张口村）生态健康肉鸭养殖小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江苏景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人员，会议邀请3名专家共同组成验收工作组。

与会人员根据《徐州佳合食品有限公司顺河镇（范庄、张口村）生态健康肉鸭养殖小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等文件，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意见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与会人员现场核查了项目试运行期间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查阅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检测等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质询和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徐州佳合食品有限公司顺河镇（范庄、张口村）生态健康肉鸭养殖小区建设项目位于徐州市丰县丰县顺河镇范庄、张口村，项目占地面积约69694m²，主要建设内容有19栋鸭舍（张口村10栋，范庄9栋），办公生活用房、自动喂水线19套、自动上料线19套，生物质锅炉2台。项目运行后年出栏肉鸭114万只。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9月，公司委托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徐州佳合食品有限公司顺河镇（范庄、张口村）生态健康肉鸭养殖小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18年10月23日取得丰县环保局《关于对徐州佳合食品有限公司顺河镇（范庄、张口村）生态健康肉鸭养殖小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丰环审[2018]093号）。

2022年9月14日，公司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20321758963150E）

项目于2018年11开工建设，2019年2月建成并进行试运行。

3、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2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4万元，环保投资占投资总额的比例为5.92%。

4、验收范围及验收检测时间

本次验收范围为徐州佳合食品有限公司顺河镇（范庄、张口村）生态健康肉鸭养殖小区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污染治理设施。

徐州恒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至30日对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二、项目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一致，无变动。

三、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及验收检测结果

1、废水

（1）环评及批复要求

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设计、建设项目给排水系统。项目无生产废水

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委托当地农民清掏施肥周边农田，废水不得排入地表水体。软水制备废水、锅炉定排水作为清下水，回用于厂区绿化。

(2) 现场检查情况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由当地农民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拖肥。软水制备废水、锅炉定排水作为清下水，回用于厂区绿化。

2、废气

(1) 环评及批复要求

本项目采用发酵床工艺，须加强发酵床垫料的管理，及时补充益生菌，保持发酵床中益生菌的良好活性；鸭舍须采取半密封，不得露天养殖，加强鸭舍通风、定期喷洒环境友好型除臭剂；场区需进行绿化；鸭料中需添加微生物制剂“亚罗康菌”，降低 NH_3 、 H_2S 的产生量；场内恶臭污染物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规定的无组织排放二级标准，臭气浓度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中的集约化畜禽养殖业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生物质锅炉燃烧尾气经布袋除尘设施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煤锅炉的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型标准。

(2) 现场检查情况

项目2台生物质热水锅炉燃烧废气经各自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各自15m高排气筒排放。项目采用发酵床工艺，定期垫料并及时补充益生菌，保持发酵床中益生菌的良好活性；鸭舍采取密封，安装通风窗口，保证通风良好；鸭料中添加微生物制剂“亚罗康菌”，降低 NH_3 和 H_2S 的产生量；场区进行绿化，定期喷洒环境友好型除臭剂，降低恶臭污染物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 验收检测结果

验收检测期间，锅炉废气烟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煤锅炉的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场内无组织氨、硫化氢和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同时臭气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7中的集约化畜禽养殖业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3、噪声

(1) 环评及批复要求

鸭舍采取隔声、加强周围绿化等降噪设施；排风扇等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取加装隔声罩、减振垫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2) 现场检查情况

项目噪声主要为鸭叫声和排风扇等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通过合理布局鸭舍，加装隔声罩和减振垫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 验收检测结果

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场界噪声测点昼间、夜间等效声级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4、固废

(1) 环评及批复要求

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

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鸭粪及垫料，运至农田施肥；病死鸭委托丰县华夏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无害化处理；医疗废弃物须委托具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废饲料包装袋收集后外售处理；灰渣、收尘灰收集后外售利用；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无害化处理后的粪肥的卫生学指标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表 6 标准的有关要求；场内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相关要求，防止造成二次污染；一般固废临时贮存场所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 2013 年第 36 号公告）中的相关规定。

（2）现场检查情况

项目鸭粪排出后直接进入垫料混合，经垫料中的菌种分解。垫料每三年更换一次，更换后的垫料无偿提供给周边农民用于农田施肥；病死鸭委托丰县华夏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无害化处理，场内不暂存；医疗废弃物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废饲料包装袋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项目建设了危废暂存间，设置了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四、其他环境保护要求

1、环评及批复要求

（1）按照《报告书》提出的要求，本项目对场界设置 500 米的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卫生防护距离内有黄庄、前黄庄、苏庄新村居民区，根据顺河镇人民政府出具相关的拆迁证明，拆迁完成后本项目设置的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保护目标，今后不得新建学校、医院、居民点等环境敏感目标。卫生防护距离内敏感目标拆迁完成后，方可投入使用。

（2）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排污口和标志。

2、现场检查情况

（1）项目场界 500 米卫生防护距离内未拆迁房屋，已被徐州佳合食品有限公司租赁。场界 500 米卫生防护距离内敏感目标内目前无人员居住，无医院、学校等敏感目标，

（2）项目已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文）的要求设置废气排放口和环保标志牌。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1、环评及批复要求

废气（有组织）：烟尘 0.214t/a、SO₂0.766t/a、NO_x 0.698t/a。

2、验收检测结果

根据连续 2 天验收检测数据测算，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总量为：烟尘 0.014t/a，SO₂ 0.139t/a、NO_x 0.297t/a，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总量控制要求。

六、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的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验收检测期间，污染物废气、噪声能达标排放，生活污水和固废能妥善处置，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七、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徐州佳合食品有限公司顺河镇（范庄、张口村）生态健康肉鸭养殖

小区建设项目验收的程序、资料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相关要求，项目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验收检查期间，配套建设的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同意徐州佳合食品有限公司顺河镇（范庄、张口村）生态健康肉鸭养殖小区建设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建议和要求

- 1、加强项目的运营管理，定期维护环保治理设施，确保设施正常运行。
- 2、进一步完善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及污染治理设施操作规程并严格执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规范化处置。
- 3、按排污许可管理要求按时开展污染物排放自行检测。
- 4、建立健全环保治理设施运行和固（危）废处置台账，并及时如实记录。

验收组长（签字）：

徐州佳合食品有限公司（盖章）

2022年9月21日